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5年)

二〇二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重大事项提示”、“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前次定期报告面披露风险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1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0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1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2
四、 资产情况	22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3
六、 负债情况	24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6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6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7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7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7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一、 发行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二、 发行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三、 发行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四、 发行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五、 发行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六、 发行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七、 发行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八、 发行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九、 发行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十、 发行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十一、 发行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9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发行人/济宁城乡/本公司/公司	指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1 城乡债/21 济宁城乡债	指	2021 年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债券
23 城乡 V1	指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城乡 V4	指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3 城乡 01	指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城乡 02	指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5 城乡 01	指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投保	指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任兴集团	指	任兴集团有限公司
济宁城运	指	济宁市城运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殊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济宁城乡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孙琪
注册资本（万元）	413,000
实缴资本（万元）	413,000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 任城区李营街道金融大厦 2 层 201 室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 任城区李营街道金融大厦 2 层 2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720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jnscxzx@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孙琪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李营街道金融大厦 2 层 201 室
电话	0537-6507688
传真	0537-6507688
电子信箱	jnscxzx@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济宁市任城区财政局（济宁市任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济宁市任城区财政局（济宁市任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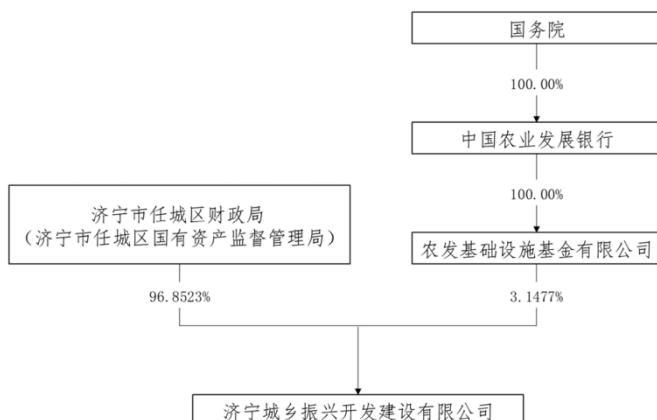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6.8523%，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6.8523%，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孙琪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孙琪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胡志刚、张秀秀、姜成、郭同

发行人的监事：程大伟、杨雷、杨元元、李慧新、李天东

发行人的总经理：孙琪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郭同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主要包括工程代建业务。公司作为任城区基础设施建设主要的投融资主体，承担着任城区基建的主要任务，在建项目覆盖各种类型，项目储备较丰富。报告期内，公司的代建项目均为济宁市任城区内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包括高铁配套设施、安置房等。

公司自营项目主要为济宁高新区的开发建设项目、任城区采煤塌陷综合治理项目，主要依靠项目后续运营收入平衡前期资金投入，截至报告期末，相关项目处于在建或拟建阶段，尚无竣工结算项目。

公司的房屋销售业务为发行人自建出售项目，公司房产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济宁仁合置业有限公司和济宁立国仁合地产有限公司运营，按照自主开发、按市场化运作模式，由仁合置业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土地进行开发，所取得的土地性质全部为出让地、住宅性质并均已足额缴纳土地出让金。目前主要销售项目为济宁立国人和学府项目。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公司作为济宁市任城区重要的国有企业，公司主要负责鲁南高铁片区、采煤塌陷土地复垦及城乡振兴类项目的开发建设，职能定位明确。公路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乡村振兴建设是城市发展水平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支撑，是城市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物质条件，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土地是城市建设的基础，随着社会的发展，土地的价值也在不断提升。在当前扩大内需、着力优化调整产业结构、保持经济平稳增长的大背景下，加强路桥建设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既可有效拉动内需，又可切实增强我国的综合国力，为

经济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国家“十四五”期间经济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对路桥建设、基础设施开发及乡村振兴建设的相关支持，客观上为发行人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公司是济宁市任城区为加快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步伐，整合国有优质资产管理体制达到“优势互补”的整体优势效应而成立的。公司已成为任城区高铁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发的主体，排他性的地位和专业化的资质决定了其城市资源经营的主体角色，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内在需求和政府的大力支持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处的行业环境较为稳定，未发生不利变化，不涉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外界因素。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委托代建	10,042.04	9,276.13	7.63	69.52	3,001.49	2,772.57	7.63	41.65
物业管理	213.01	384.14	-80.34	1.47	122.4	291.11	-137.83	1.70
房产销售	3,591.35	3,186.75	11.27	24.86	-	-	-	-
其他	599.39	9.32	98.45	4.15	4,082.60	4,088.21	-0.14	56.65
合计	14,445.80	12,856.33	11.00	100.00	7,206.50	7,151.88	0.76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 委托代建业务 2025 年上半年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幅 234.57%，成本同比增幅 234.57%，主要系 2025 年上半年确认收入的项目增加所致。
- (2) 物业管理业务 2025 年上半年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幅 74.03%，成本同比增幅 31.96%，毛利率同比增幅 41.71%，收入成本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开展了部分客户的物业管理服务，毛利率为负主要系该业务为子公司运营，部分收入合并抵消导致合并口径

- 径下收入低于成本所致，但因新开发了部分客户，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提高。
- (3) 房产销售业务 2025年上半年收入及成本较去年同期均增幅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开发的济宁立国人和学府等项目陆续交房确认部分收入及成本所致。
- (4) 公司其他收入 2025年上半年收入及成本较去年同期均降幅较大，主要系 2024 年度因出售投资性房地产使得当年收入成本较高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济宁市任城区重要的国有企业，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公路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乡村振兴建设是城市发展水平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支撑，是城市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物质条件，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在当前扩大内需、着力优化调整产业结构、保持经济平稳增长的大背景下，加强路桥建设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既可有效拉动内需，又可切实增强我国的综合国力，为经济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国家“十四五”期间经济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对路桥建设、基础设施开发及乡村振兴建设的相关支持，客观上为发行人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后续公司将在各项业务上继续稳定持续发展。

-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近年来拟投入项目的投资规模较大，且是较为复杂的基础设施、道路建设工程，建筑施工作业主要在露天、高空作业，面临建筑施工作业的固有危险，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可能出现相关事故，从而可能影响项目建设或给发行人造成经济损失。公司据此建立了完善的内部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在各环节严格把关，对整个项目在计划组织、管理控制、配合协调等方面严格保障。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保持相互独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经营资质、配套设施、土地和房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各项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对账面资产享有独立完整的法人财产权，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控股股东未占用、支配公司资产，未有将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部门和相应的管理制度，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聘用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公司工资制度。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设立了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职责。

3、机构独立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监事、总经理均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严格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或

代行公司职能的行为。

4、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与控股股东的财务核算体系上无业务、人员上的重叠。公司对各业务部、项目实行严格统一的财务内控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各项经营业务均独立于出资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发生同业竞争现象，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以维护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为根本。关联交易的定价顺序适用市场价格和协商定价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的方法确定；如无法以上述价格确定，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城乡 V4
3、债券代码	250709.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2.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协商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城乡 01
3、债券代码	252951.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15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城乡 02
3、债券代码	253247.SH
4、发行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城乡 V1
3、债券代码	250217.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8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3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2.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 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协商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1 年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济宁城乡债/21 城乡债
3、债券代码	2180406.IB/184080.SH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9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9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6.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本金方式, 即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至第 7 个计息年度, 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 的比例均摊偿还债券本金。本次债券存续期后五年的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 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

	分配。兑付日为2024年至2028年每年的9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城乡01
3、债券代码	258528.SH
4、发行日	2025年4月24日
5、起息日	2025年4月25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年4月25日
8、债券余额	3.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0709.SH
债券简称	23城乡V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的货币资金。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

	<p>回售日)前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货币资金余额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p> <p>2、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根据上述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凭证及受限情况等材料。</p> <p>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p> <p>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p> <p>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募集说明书“二、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之第 3 条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报告期内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2951.SH
债券简称	23 城乡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资信维持承诺:</p> <p>(一)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二) 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 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 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之一，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p>报告期内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3247.SH
债券简称	23 城乡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资信维持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之一，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p>

	<p>的其他和解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p>报告期内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0217.SH
债券简称	23 城乡 V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的货币资金。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回售日）前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货币资金余额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p> <p>2、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根据上述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凭证及受限情况等材料。</p> <p>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p> <p>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p> <p>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募集说明书“二、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之第 3 条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报告期内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

债券代码	184080.SH/2180406.IB
债券简称	21 城乡债/21 济宁城乡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债权代理人制度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署《债权代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债权代理人作为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的代理人处理本期债券的相关事务。 报告期内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8528.SH
债券简称	25 城乡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资信维持承诺：（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救济措施：（一）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之一，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报告期内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8528.SH	25 城乡 01	否	-	3.20	0.00	0.00

(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用于其他用途的金额
258528.SH	25 城乡 01	3.168	0	3.168	0	0	0	0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58528.SH	25 城乡 01	用于偿还到期的 23 城乡 V6 及 23 城乡 V5 合计 3.20 亿元本金	-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报告期内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8528.SH	25城乡01	用于偿还“23城乡V5”“23城乡V6”公司债券本金	用于偿还“23城乡V5”“23城乡V6”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0217.SH、250709.SH

债券简称	23城乡V1、23城乡V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任兴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2、公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发行人承诺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尚未涉及还本事项，已按期足额完成利息偿付。公司其他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运行良好，未发生变更。
-----------------------------	--

债券代码：252951.SH、253247.SH、258528.SH

债券简称	23 城乡 01、23 城乡 02、25 城乡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济宁市城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发行人将安排债券工作偿付小组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全面负责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和本金兑付，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日或兑付日后的有关事宜。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按约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涉及还本事项，已按期足额完成利息偿付。公司其他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运行良好，未发生变更。

债券代码：2180406.IB/184080.SH

债券简称	21 济宁城乡债/21 城乡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还本付息正常，公司其他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运行良好，未发生变更。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12.41	207.62	主要系保证金及定期存款等其他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代建业务等收入款项	1.26	29.41	-
预付款项	预付工程款等	0.44	88.55	主要系新增预付工程款项
其他应收款	应收政府及相关企业的款项	24.48	-37.45	主要系报告期内回款所致
存货	开发成本及拟开发土地	41.11	3.46	-
其他流动资产	预交税金	0.71	32.36	主要系新增预交税金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	1.10	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23	30.07	主要系新增对济宁市政金普惠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款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0	0.00	-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	13.80	-1.51	-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	0.23	100.00	主要系新项目建设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农用土地使用权	0.01	-49.05	主要系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软件使用权	0.00	-72.42	主要系摊销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费	0.02	-11.1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0.00	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土地款、	58.99	0.00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其他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2.41	11.75	—	94.68
存货	41.11	8.98	—	21.85
投资性房地产	1.70	1.02	—	59.96
合计	55.22	21.75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78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51 亿元，收回：2.26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03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24%，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8.41 亿元和 59.1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2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44	24.54	26.98	45.62
银行贷款	-	10.38	6.60	16.98	28.7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40	12.52	14.92	25.24
其他有息债务	-	-	0.25	0.25	0.42
合计	-	15.23	43.91	59.14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4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9.96 亿元和 76.0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7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44	24.54	26.98	35.47
银行贷款	-	17.21	15.25	32.46	42.6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76	13.61	16.36	21.52
其他有息债务	-	-	0.25	0.25	0.33
合计	-	22.41	53.65	76.0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4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其中 1 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5.46	47.56	主要系新增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4.90	8.04	-
应付账款	3.53	12.74	-
预收款项	0.01	-12.97	-
合同负债	2.48	11.08	-
应交税费	2.05	4.07	-
其他应付款	1.46	38.76	主要系新增往来借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5	-56.4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偿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22	11.08	-
长期借款	29.11	31.39	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债券	24.54	14.8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8	4.04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4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17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2.00	政府补助	2.00	不可持续
投资收益	0.17	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17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资产处置收益	0.000	处置固定资产	0.00	不可持续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0.00	其他	0.00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00	罚款、滞纳金、其他	0.00	不可持续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 75.69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 73.03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 -2.66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济宁任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	旅游项目开发管理、文化旅游项目开发、房地产等	良好	保证担保	14.15	2037年10月12日	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和偿债能力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济宁运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2	项目开发建设	良好	保证担保	23.53	2043年5月8日	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和偿债能力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37.68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50217.SH
债券简称	23 城乡 V1
债券余额	2.70
乡村振兴项目或业务进展情况	<p>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投入济北新城乡乡村振兴综合开发项目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10.5 亿元，募集资金已用于支付工程费，包括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等项目款项。项目实际投资进度及建设进度与预期基本一致，所处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存在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已超期或实际投足金额未达到计划投入金额 50%的情形。</p> <p>目前项目已完成前期准备、勘察、设计及开工手续、招标，正在进行工程施工和配套基础设施施工，项目已部分完成高铁新城安置片区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和乡村振兴综合开发工程，包括：人居环境改善工程、现代农业基地、特色苗木基地、其他基础配套设施等。</p>
乡村振兴项目或业务产生的效益	<p>济北新城乡乡村振兴综合开发项目旨在提升农民居住和出行环境，并依托项目区域及周边的农业、旅游、自然资源优势，地理优势以及医疗资源优势，推进农业与二产、三产深度融合，带动前陈村、张坊村、胡营村等周边乡村经济发展，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达到乡村产业兴旺，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p> <p>根据募投项目业态分布规划，项目运营后主要收入为安置片区销售收入、租赁收入等，因该募投项目仍处于前期投入建设过程中，暂未产生相关经营性收入。本项目不存在其他对项目预期运营收益实现或者债券持有人收益由重大影响事项。因此目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收入和现金流不存在明显不及预期的情况。</p>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50709.SH
债券简称	23 城乡 V4
债券余额	2.50
乡村振兴项目或业务进展情况	<p>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投入济北新城乡乡村振兴综合开发项目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10.5 亿元，募集资金已用于支付工程费，包括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等项目款项。项目实际投资进度及建设进度与预期基本一致，所处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存在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已超期或实际投足金额未达到计划投入金额 50%的情形。</p> <p>目前项目已完成前期准备、勘察、设计及开工手续、招标，正在进行工程施工和配套基础设施施工，项目已部分完成高铁新城安置片区周边人居环境整治和乡村振兴综合开发工程，包括：人居环境改善工程、现代农业基地、特色苗木基地、其他基础配套设施等。</p>
乡村振兴项目或业务产生的效益	<p>济北新城乡乡村振兴综合开发项目旨在提升农民居住和出行环境，并依托项目区域及周边的农业、旅游、自然资源优势，地理优势以及医疗资源优势，推进农业与二产、三产深度融合，带动前陈村、张坊村、胡营村等周边乡村经济发展，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达到乡村产业兴旺，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p> <p>根据募投项目业态分布规划，项目运营后主要收入为安置片区销</p>

	售收入、租赁收入等，因该募投项目仍处于前期投入建设过程中，暂未产生相关经营性收入。本项目不存在其他对项目预期运营收益实现或者债券持有人收益由重大影响事项。因此目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收入和现金流不存在明显不及预期的情况
其他事项	无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主承销商处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2025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0,987,040.48	403,413,029.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5,768,904.55	97,187,081.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565,995.69	23,105,686.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48,124,477.03	3,913,969,425.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10,733,216.61	3,973,442,262.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829,589.07	53,514,528.79
流动资产合计	8,040,009,223.43	8,464,632,015.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0,343,008.20	110,343,00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22,938,361.32	4,092,498,361.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9,807,100.00	169,807,100.00
固定资产	1,379,550,421.68	1,400,696,788.74
在建工程	22,660,550.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1,138.00	1,278,081.83
无形资产	45,465.97	164,845.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95,821.78	2,470,78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248.00	120,248.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98,873,206.86	5,898,873,206.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07,185,322.27	11,676,252,424.05
资产总计	20,947,194,545.70	20,140,884,439.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6,310,850.93	1,047,920,193.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0,270,997.63	453,806,706.11
应付账款	352,919,340.21	313,047,531.45
预收款项	1,330,781.98	1,529,186.12
合同负债	247,993,091.86	223,247,237.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05,420,884.19	197,383,279.94
其他应付款	145,543,962.84	104,889,169.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5,099,029.45	1,596,174,567.66
其他流动负债	22,319,378.27	20,092,251.33
流动负债合计	3,707,208,317.36	3,958,090,122.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11,238,375.40	2,215,678,680.71
应付债券	2,453,720,828.95	2,136,820,451.6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62,699.80	7,365,183.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72,621,904.15	4,359,864,315.39
负债合计	9,079,830,221.51	8,317,954,437.53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4,130,000,000.00	4,1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46,000,262.41	6,446,000,262.4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158,163.83	80,158,163.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8,369,155.61	623,452,55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324,527,581.85	11,279,610,984.31
少数股东权益	542,836,742.34	543,319,017.24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867,364,324.19	11,822,930,001.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0,947,194,545.70	20,140,884,439.08

公司负责人: 孙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秀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济宁城乡振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532,181.47	218,110,735.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7,961,269.61	96,215,533.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708.74	-
其他应收款	7,717,927,411.09	8,325,942,917.7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1,348,482.91	274,966,463.81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342,789,053.82	8,915,235,649.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33,865,225.49	1,589,214,925.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97,889,141.32	3,997,889,141.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9,807,100.00	169,807,100.00
固定资产	1,069,006,755.76	1,086,222,717.1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1,138.00	1,278,081.83
无形资产	34,771.53	147,734.03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95,821.78	2,470,78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248.00	120,248.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0,423,602.62	2,270,423,602.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43,993,804.50	9,117,574,334.39
资产总计	18,786,782,858.32	18,032,809,984.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8,281,777.78	856,610,891.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3,000,000.00	450,045,915.91
应付账款	191,940,318.70	192,466,657.30
预收款项	1,259,059.67	1,259,059.6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40,174,891.27	139,596,768.48
其他应付款	1,116,241,546.28	479,252,539.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4,982,961.61	1,340,223,016.7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35,880,555.31	3,459,454,849.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37,249,504.74	1,525,629,504.74
应付债券	2,453,720,828.95	2,136,820,451.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62,699.80	7,365,183.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8,633,033.49	3,669,815,139.42
负债合计	7,834,513,588.80	7,129,269,988.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30,000,000.00	4,1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71,958,357.32	5,971,958,357.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158,163.83	80,158,163.83
未分配利润	770,152,748.37	721,423,474.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52,269,269.52	10,903,539,995.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786,782,858.32	18,032,809,984.29

公司负责人：孙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秀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4,458,042.38	72,064,986.89
其中：营业收入	144,458,042.38	72,064,986.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7,596,025.09	223,335,875.92
其中：营业成本	128,563,328.09	71,518,834.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086,295.09	8,972,085.58
销售费用	2,250,843.24	158,581.24
管理费用	29,253,820.78	13,448,914.5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8,441,737.89	129,237,460.1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00,000,000.00	188,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28,208.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1,099.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004.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322,230.40	34,118,011.29
加：营业外收入	19,676.38	188,763.31
减：营业外支出	15,963.41	783,477.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325,943.37	33,523,297.10
减：所得税费用	297,543.50	-2,015,318.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028,399.87	35,538,615.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028,399.87	35,538,615.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16,597.54	35,843,956.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88,197.67	-305,340.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028,399.87	35,538,615.6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916,597.54	35,843,956.3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8,197.67	-305,340.6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孙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秀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462,760.99	40,194,325.88
减：营业成本	1,188,076.08	40,882,055.40
税金及附加	4,883,212.94	7,107,403.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682,290.41	7,246,401.2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5,013,060.71	122,682,873.5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70,000,000.00	178,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29,462.74	9,467.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611,099.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8.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023,955.14	37,673,959.71
加：营业外收入	2,836.45	22,018.43
减：营业外支出	0.86	736,394.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026,790.73	36,959,583.38
减：所得税费用	297,516.72	-2,015,185.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29,274.01	38,974,768.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29,274.01	38,974,768.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729,274.01	38,974,768.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孙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727,337.38	18,963,890.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72.50	158.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0,281,627.09	4,625,253,38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7,028,736.97	4,644,217,43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384,894.12	447,244,755.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8,849.09	3,474,99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35,015.77	9,138,963.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3,344,628.04	1,446,837,70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5,763,387.02	1,906,696,42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265,349.95	2,737,521,007.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28,208.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426,041.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754,250.59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55,000.51	1,033,37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0,440,222.03	131,869,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650,000.00	1,891,479.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0,945,222.54	134,793,85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1,190,971.95	-134,793,858.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127.40	414,2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127.40	45,2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48,195,309.71	1,579,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778,336.95	777,380,425.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3,380,774.06	2,770,750,425.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24,812,474.20	2,804,367,844.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511,169.92	240,822,356.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9,655,143.27	3,563,133,452.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0,978,787.39	6,608,323,65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7,598,013.33	-3,837,573,22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57	-84,065.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6,289.10	-1,234,930,14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10,529.04	1,308,805,024.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986,818.14	73,874,880.11

公司负责人：孙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同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秀秀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57,590.33	603,07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1,757,222.68	5,571,256,49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6,714,813.01	5,571,859,569.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3,977,428.7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7,293.50	2,541,515.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7,814.25	5,610,998.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5,743,067.11	5,229,380,18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2,428,174.86	5,261,510,12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4,286,638.15	310,349,44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29,462.74	9,467.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29,462.74	9,467.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8,057.70	1,033,37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4,650,300.00	183,352,518.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1,479.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5,578,357.70	186,277,37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328,248,894.96	-186,267,909.50

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2,920,000.00	901,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611.11	308,343,75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3,248,611.11	1,578,443,752.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5,102,474.20	2,174,149,455.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000,956.84	201,159,030.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2,757,959.94	571,7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6,861,390.98	2,947,043,48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612,779.87	-1,368,599,734.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4,963.32	-1,244,518,202.6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6,995.81	1,255,767,93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31,959.13	11,249,733.30

公司负责人: 孙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秀秀

